

证券代码：002956  
029

证券简称：西麦食品

公告编号：2025-

##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公司将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174,383.78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予以终止。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4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公开申购发行的方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66元。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3,3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256.2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063.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01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公司及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1584
河北西麦（注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41010078801900000402(注2)
河北西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41010078801700000403(注3)
河北西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2656(注5)
江苏西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1608(注4)
江苏西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2537（注5）
西麦营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2414（注5）
南京西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41010078801300000937（注6）
江苏西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611979945682
贺州西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41010078801600001410（注7）

注1：河北西麦指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江苏西麦指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西麦营销指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南京西麦指南京西麦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贺州西麦指广西贺州西麦生物食品有限公司，下同。

注2：河北西麦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开设的“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1年12月21日注销，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727,240.57元转入南京西麦“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注3：河北西麦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开设的“燕麦食品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1年12月31日注销，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4,695,180.80元转入河北西麦基本结算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4：江苏西麦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开设的“江苏西麦燕麦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0年8月11日注销，结余募集资金2,607.56元转入江苏西麦“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注5：河北西麦、江苏西麦和西麦营销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开设的“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1,266.15元，已于2022年12月转入各自基本结算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账户已分别于2023年1月、2023年2月注销。

注6：南京西麦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开设的“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9月11日注销。

注7：贺州西麦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开设的“燕麦食品创新生态工厂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4年12月5日注销。

### 三、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已建设完成，该项目募

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 投资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与理财收益	实际累计使用 金额	节余募集资金 金额
江苏西麦燕麦食品 创新工厂项目	15,200.00	842.47	15,825.03	217.44

#### （一）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 （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计划

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资金 217.4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公司已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四、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在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作出的合理调整，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 五、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述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西麦（账号：611979945682）及公司（帐号：

55502010010003158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并将该账户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 合计 217.44 万元转入基本结算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 公司及子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